

股票代碼：1730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三季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地 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 3 段 230 號 13 樓

電 話：(02)2592-2860

## 合併財務報告目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3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 要來源		32~33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3~54
(七)關係人交易		54~57
(八)質押之資產		5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7
(十二)其 他		57~6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5~66
2. 轉投資相關資訊		66
3. 大陸投資資訊		66
(十四)部門資訊		66~69

## 會計師核閱報告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前言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及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之合併財務報表。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核閱結論。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松樹



會計師：

吳子遠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69 號 10 樓

電話：(02)8770-5181

核准簽證文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01113 號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十二日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9月30日與106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07.9.30 (經核閱)		106.12.31 (經查核)		106.9.30 (經核閱)		代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107.9.30 (經核閱)		106.12.31 (經查核)		106.9.30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三、四、六及十二)	\$ 277,894	10	\$ 492,152	24	\$ 411,051	23	2100	流動負債	\$ 130,000	5	\$ 300	-	\$ -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20	短期借款(註四、六及十二)						
	-流動(註三、四、六及十二)	88,064	3	339	-	373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4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註四、六及十二)	-	-	-	-	-	-
	-流動(註三、四、六及十二)	-	-	82,504	4	22,796	1	2170	應付帳款(註六、七及十二)	194,662	7	216,511	11	128,682	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註三、四、六及十二)	3,116	-	8,206	-	4,515	-	2200	其他應付款(註四、六及十二)	795,812	28	209,620	10	185,665	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註三、四、六、七及十二)	633,485	23	460,851	23	421,493	2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註四及六)	42,157	2	30,274	1	18,639	1
1200	其他應收款淨額(註七)	538	-	174	-	176	-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 賣出權公司債(註四、六及十二)	21,507	1	-	-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註四及六)	1	-	1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註六及十二)	38,783	1	9,993	-	9,738	1
130x	存貨(註四及六)	313,740	11	320,138	16	310,862	1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22,921	44	466,698	22	342,724	18
1410	預付款項(註四、六及七)	167,151	6	36,208	2	31,286	2		非流動負債						
1470	其他流動資產(註三、四、六及十二)	18,403	1	3,272	-	3,263	-	2530	應付公司債(註四、六及十二)	-	-	140,799	8	140,337	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02,392	54	1,403,845	69	1,205,815	6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註四及六)	-	-	-	-	13	-
	非流動資產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註四及六)	20,104	1	19,922	1	19,370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註三、四、六及十二)	10,151	-	-	-	-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註六及十二)	7,112	-	2,490	-	925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三、四、六及十二)	-	-	3,371	-	3,37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7,216	1	163,211	9	160,645	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註四、六及七)	56,127	2	50,332	3	52,544	3	2xxx	負債總計	1,250,137	45	629,909	31	503,369	2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四及六)	1,026,121	37	316,635	16	327,747	18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註四及六)						
1780	無形資產(註四、五及六)	178,537	6	197,892	10	204,960	11		股本						
1985	長期預付租金(註六)	14,344	1	15,099	1	15,115	1	3110	普通股股本	595,127	21	586,962	30	576,015	30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註三、四、六、八及十二)	13,749	-	14,831	1	11,577	1	3130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30,288	1	-	-	10,947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99,029	46	598,160	31	615,314	34		股本合計	625,415	22	586,962	30	586,962	31
	資產總計	\$ 2,801,421	100	\$ 2,002,005	100	\$ 1,821,129	100	3200	資本公積	220,040	8	138,024	7	138,024	8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3,135	6	145,087	7	145,087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027	1	9,570	1	9,57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98,333	14	361,186	18	319,517	18
									保留盈餘合計	579,495	21	515,843	26	474,174	27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432)	(1)	(18,027)	(1)	(20,554)	(1)
								34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利益	6,780	-	-	-	-	-
									其他權益合計	(20,652)	(1)	(18,027)	(1)	(20,554)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404,298	50	1,222,802	62	1,178,606	65
								36xx	非控制權益	146,986	5	149,294	7	139,154	8
								3xxx	權益總計	1,551,284	55	1,372,096	69	1,317,760	73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801,421	100	\$ 2,002,005	100	\$ 1,821,12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心心



經理人：王佳郁



會計主管：秦美華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代碼	項 目	107年第3季		106年第3季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註三、四、六、七及十四)	\$ 814,356	100	\$ 484,675	100	\$ 1,938,907	100	\$ 1,445,629	100
5110	銷貨成本(註四、六及七)	(456,120)	(56)	(276,978)	(57)	(1,080,008)	(56)	(799,470)	(55)
5900	營業毛利	358,236	44	207,697	43	858,899	44	646,159	45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2,858)	-	-	-	(4,628)	-	-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8	-	-	-	56	-	-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55,396	44	207,697	43	854,327	44	646,159	45
61-63	營業費用(註四、六、七及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186,800)	(23)	(130,016)	(27)	(497,340)	(26)	(400,598)	(28)
6200	管理費用	(42,709)	(5)	(27,877)	(6)	(107,145)	(6)	(81,709)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308)	(1)	(3,067)	(1)	(12,377)	(1)	(10,205)	(1)
	營業費用合計	(233,817)	(29)	(160,960)	(34)	(616,862)	(33)	(492,512)	(35)
6900	營業淨利	121,579	15	46,737	9	237,465	11	153,647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註四及六)	2,553	-	378	-	7,689	-	378	-
7100	利息收入(註四及十四)	1,171	-	509	-	3,242	-	1,634	-
7130	股利收入(註四)	1	-	1	-	1	-	1,256	-
7175	壞帳轉回利益(註四及六)	-	-	419	-	-	-	419	-
7190	其他收入(註七)	1,755	-	4,637	1	18,834	1	18,954	1
7225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註六)	(37)	-	18,938	4	(37)	-	19,279	1
72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註六)	-	-	3,886	1	-	-	3,886	-
7510	利息費用(註四、六及十四)	(484)	-	(565)	-	(1,313)	-	(1,880)	-
7590	什項支出	(95)	-	(244)	-	(901)	-	(1,590)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註四)	(4,174)	(1)	(365)	-	(5,195)	-	7,061	-
763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註四及十二)	9,425	1	(954)	-	15,464	1	(7,418)	(1)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淨利益(損失)(註四)	(6,277)	(1)	(12)	-	3,207	-	81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838	(1)	26,628	6	40,991	2	42,060	1
7900	稅前淨利	125,417	14	73,365	15	278,456	13	195,707	11
7950	所得稅費用(註四及六)	(29,235)	(4)	(13,939)	(3)	(64,365)	(3)	(43,432)	(3)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6,182	10	59,426	12	214,091	10	152,275	8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利益(註三、四及六)	(2,040)	-	-	-	5,057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註四)	(13,536)	(2)	6,354	1	(10,434)	(1)	(11,521)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576)	(2)	6,354	1	(5,377)	(1)	(11,52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0,606	8	\$ 65,780	13	\$ 208,714	9	\$ 140,754	7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1,789		\$ 52,692		\$ 198,654		\$ 138,316	
8620	非控制權益	4,393		6,734		15,437		13,959	
		\$ 96,182		\$ 59,426		\$ 214,091		\$ 152,275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7,373		\$ 58,590		\$ 194,306		\$ 127,332	
8720	非控制權益	3,233		7,190		14,408		13,422	
		\$ 80,606		\$ 65,780		\$ 208,714		\$ 140,754	
	每股盈餘(註六)								
		稅後		稅後		稅後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54		\$ 0.92		\$ 3.33		\$ 2.4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46		\$ 0.83		\$ 3.16		\$ 2.21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代碼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合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債 券 換 股	權 利 證 書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A1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569,812	\$ -	\$ -	\$ 99,067	\$ 127,947	\$ -	\$ 333,270	\$ (9,570)	\$ -	\$ -	\$ 1,120,526	\$ 148,563	\$ 1,269,089
	民國105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7,140	-	(17,140)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9,570	(9,570)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125,359)	-	-	(125,359)	-	-	(125,359)
D1	民國106年1月至9月合併總利益	-	-	-	-	-	-	138,316	-	-	138,316	13,959	-	152,275
D3	民國106年1月至9月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0,984)	-	(10,984)	(537)	-	(11,521)
D5	民國106年1月至9月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38,316	(10,984)	-	127,332	13,422	-	140,754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6,203	10,947	-	38,957	-	-	-	-	-	56,107	-	-	56,107
T1	子公司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	-	-	(22,831)	-	(22,831)
Z1	民國106年9月30日餘額	\$ 576,015	\$ 10,947	\$ -	\$ 138,024	\$ 145,087	\$ 9,570	\$ 319,517	\$ (20,554)	\$ -	\$ -	\$ 1,178,606	\$ 139,154	\$ 1,317,760
A1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586,962	\$ -	\$ -	\$ 138,024	\$ 145,087	\$ 9,570	\$ 361,186	\$ (18,027)	\$ -	\$ -	\$ 1,222,802	\$ 149,294	\$ 1,372,096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	-	-	1,723	1,723	-	-	1,723
A5	民國107年1月1日調整後餘額	586,962	-	-	138,024	145,087	9,570	361,186	(18,027)	1,723	1,224,525	149,294	-	1,373,819
	民國106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8,048	-	(18,048)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8,457	(8,457)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135,002)	-	-	(135,002)	-	-	(135,002)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3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	-	21	-	-	-	-	-	21	-	-	21
D1	民國107年1月至9月合併總利益	-	-	-	-	-	-	198,654	-	-	198,654	15,437	-	214,091
D3	民國107年1月至9月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9,405)	5,057	(4,348)	(1,029)	-	(5,377)
D5	民國107年1月至9月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98,654	(9,405)	5,057	194,306	14,408	-	208,714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8,165	30,288	-	81,995	-	-	-	-	-	120,448	-	-	120,448
T1	子公司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	-	-	(16,716)	-	(16,716)
Z1	民國107年9月30日餘額	\$ 595,127	\$ 30,288	\$ -	\$ 220,040	\$ 163,135	\$ 18,027	\$ 398,333	\$ (27,432)	\$ 6,780	\$ 1,404,298	\$ 146,986	\$ 1,551,284	

董事長：蔡心心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王佳郁



會計主管：秦美華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278,456	\$ 195,707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0,993	26,606
A20200	攤銷費用	20,420	24,868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	(41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3,207)	(81)
A20900	利息費用	1,313	1,880
A21200	利息收入	(3,242)	(1,634)
A21300	股利收入	(1)	(1,256)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7,689)	(378)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5,195	(7,061)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37	(19,279)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3,886)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	(4,856)	-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5,090	6,254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72,584)	50,936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364)	-
A31200	存貨減少	6,398	43,627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130,943)	(6,94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5,131)	228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	(21,849)	(52,891)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586,192	(44,58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8,790	(9,16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182	211
A32250	遞延貸項增加	4,610	-
	營運產生之現金	597,810	202,73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242	1,634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022	1,25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57)	(4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2,481)	(48,743)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	551,436	156,83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8,631)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5,75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1,62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7,571)	(75,85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1	15,23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007)	(1,11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00)	(414)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	(63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817)	(513)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739,290)	(107,79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29,700	(3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3	(33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51,718)	(148,189)
C09900	其他籌資活動	21	-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21,984)	(148,82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420)	(7,18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14,258)	(106,96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2,152	518,01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7,894	\$ 411,05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心心



經理人：王佳郁



會計主管：秦美華



#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72 年 5 月 24 日依法設立。主要業務為各種芳香消臭劑、除濕劑、洗碗精、洗衣精等各種清潔劑及各類拖把等之產銷業務及鞋劑、廚具之代理銷售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0 年 9 月 17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由於本公司係於台灣上市，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業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簡稱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2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年1月1日
IFRS 4之修正「於IFRS 4『保險合約』下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提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IFRS 12「對其他合併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依據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說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保本型結構式商品	以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82,504	\$ 82,504	A
股票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39	339	
股票投資	以成本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371	5,093	B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969,693	969,693	
			<u>\$ 1,055,907</u>	<u>\$ 1,057,629</u>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項目	民國107年1月1日					
	IAS 39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IFRS 9 帳面金額	保留盈餘 影響數	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339	\$ 82,504	\$ 82,843	\$ -	\$ -	A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82,504	(82,504)	-	-	-	A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5,093	5,093	-	1,722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3,371	(3,371)	-	-	-	B
現金及約當現金	492,152	-	492,152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469,057	-	469,057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87	-	287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 動	1,633	-	1,633	-	-	
存出保證金	6,564	-	6,564	-	-	
	<u>\$ 1,055,907</u>	<u>\$ 1,722</u>	<u>\$ 1,057,629</u>	<u>\$ -</u>	<u>\$ 1,722</u>	

A. 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保本型結構式商品，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而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調整增加 82,504 仟元。

B. 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分別調整增加 5,093 仟元及 1,722 仟元。

(2) IFRS 15 「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

「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二) 尚未採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經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 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註1）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註2）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與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並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修改之合約依 IFRS 16 係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不重新評估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對於目前依 IAS 17 及 IFRIC 4 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則仍依目前之方式處理而不適用 IFRS 16。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將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適用，亦即不重編比較期資訊，而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捐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處理很有可能被稅捐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捐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合併公司得選擇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或將追溯適用 IFRIC 23 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註)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 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 定
IFRS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

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收購適用此項修正。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

#####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含結構型個體）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六(八)、附表五及附表六。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企業合併中之移轉對價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計算係以合併公司為取得對被收購者之控制所移轉之資產、對被收購者之原業主所產生之負債及所發行權益於收購日（亦即，合併公司取得控制之日）公允價值之總和。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合併公司係以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所享有之份額衡量非控制權益。

(六) 外幣

編製合併公司之各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除下列項目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1. 為供未來生產使用之在建資產相關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屬於外幣借款利息成本之調整，係納入該等資產成本；
2. 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及
3. 應收或應付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項目，該項目之清償目前既無計畫亦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發生（故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

投資之一部分)，則其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工具），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表達貨幣）。除匯率於當期劇烈波動者以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外，其餘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適當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在部分處分包含於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即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所有權權益減少惟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七)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投資，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八)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屬衍生性商品採交割日會計處理，其餘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 (1) 衡量種類

##### 民國107年度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一)。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民國106年度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二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如下：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或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括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民國107年度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民國106年度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九十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與其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括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一）。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3.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

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 5.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 (九) 存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移動平均法，期末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之存貨外，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呆滯及不良存貨已提適當之備抵損失，呆滯及跌價損失列為當期營業成本。

####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依原始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

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合併公司亦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出租予他人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且預期使用超過一期之有形項目，於符合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之條件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十二) 商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 (十三)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

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3.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4. 除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四)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五)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或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 (十六)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

當清償負債準備所需支出之一部分或全部預期可自另一方歸墊，於幾乎確定可收到該歸墊，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將歸墊認列為資產。

1. 虧損性合約

當合併公司預期履行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認列因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為負債準備。

2. 保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之日同時認列。

(十七) 收入認列

民國107年度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合併公司於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民國106年度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本公司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加工時不作銷貨處理。

於正常營業範圍內之不動產銷售所產生之收入係於各該筆不動產完工且交付予買方時認列。於符合前述收入認列條件前所收取之保證金及分期付款款項係包含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八)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即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十九) 稅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應付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足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

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應預估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管理階層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 9. 30	106. 12. 31	106. 9. 30
庫存現金	\$ 895	\$ 1,045	\$ 962
支票存款	291	30,760	351
活期存款	189,405	220,062	239,482
定期存款	17,361	10,516	30,460
附買回票券	69,942	229,769	139,796
	<u>\$ 277,894</u>	<u>\$ 492,152</u>	<u>\$ 411,051</u>

1. 上列現金及約當現金並無提供擔保之情事。

2. 附買回票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7. 9. 30	106. 12. 31	106. 9. 30
附買回票券	0.42%	0.40%	0.40%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流動

	107. 9. 30	106. 12. 31	106. 9. 30
<u>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保本型結構式商品(註)	\$ 86,129	\$ —	\$ —
遠期外匯	1,209	—	—
國內上市(櫃)股票	4,288	—	—
評價調整	(3,562)	—	—
	<u>88,064</u>	<u>—</u>	<u>—</u>
持有供交易者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899	5,899
評價調整	—	(5,560)	(5,526)
	<u>—</u>	<u>339</u>	<u>373</u>
	<u>\$ 88,064</u>	<u>\$ 339</u>	<u>\$ 373</u>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07. 9. 30	106. 12. 31	106. 9. 30
<u>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者			
遠期外匯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46	300	300
評價調整	(46)	(300)	(300)
	\$ —	\$ —	\$ —

(註)合併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依照其過渡性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1. 上列合併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無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2.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至 9 月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資產負債表日未採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7. 9. 30		
持有之公司	衍生性商品名稱	合約金額或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遠期外匯合約-出售新台幣購美金	USD	530	107. 03. 21-107. 10. 01
"	"	USD	400	107. 03. 21-107. 10. 11
"	"	USD	950	107. 06. 29-107. 10. 19
"	"	USD	800	107. 07. 26-107. 10. 31
"	"	USD	209	107. 08. 20-107. 10. 05
"	"	USD	511	107. 08. 30-107. 11. 06
"	"	USD	599	107. 09. 28-107. 11. 16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遠期外匯合約-出售新台幣購人民幣	CNY	1,500	107. 06. 14-107. 11. 26
"	"	CNY	1,500	107. 07. 25-107. 10. 25

(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 9. 30	106. 12. 31	106. 9. 30
保本型結構性商品(註)	\$ —	\$ 82,504	\$ 22,796

(註)合併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依照其過渡性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上列合併公司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無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四) 應收票據

	107. 9. 30	106. 12. 31	106. 9. 30
因營業而產生－非關係人	\$ 3,116	\$ 8,206	\$ 4,515
減：備抵損失	—	—	—
淨額	\$ 3,116	\$ 8,206	\$ 4,515

上列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無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五) 應收帳款

	107. 9. 30	106. 12. 31	106. 9. 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 614,274	\$ 446,393	\$ 399,481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23,906	19,203	26,748
減：備抵損失	(4,695)	(4,745)	(4,736)
淨額	\$ 633,485	\$ 460,851	\$ 421,493

催收款項(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107. 9. 30	106. 12. 31	106. 9. 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069	\$ 2,069	\$ 2,069
減：備抵損失	(2,069)	(2,069)	(2,069)
淨額	\$ —	\$ —	\$ —

1. 上列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催收款項無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2.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發票日後 30~90 天。合併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3.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07年9月30日	預期信用 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0.5%	\$ 622,642	\$ (865)	\$ 621,777
逾期30天內	5%	11,856	(593)	11,263
逾期30至60天	10%	405	(41)	364
逾期61天以上	50%	6,393	(3,196)	3,197
催收款項	100%	2,069	(2,069)	—
		<u>\$ 643,365</u>	<u>\$ (6,764)</u>	<u>\$ 636,601</u>

4.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1月至9月
期初餘額 (IAS 39)	\$ 6,814
首次適用IFRS 9調整數	—
期初餘額 (IFRS 9)	6,814
加：本年度減損損失提列	—
減：本年度減損損失迴轉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0)
期末餘額	<u>\$ 6,764</u>

5. 合併公司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及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項除已提列減損者，其餘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齡分析請參閱下表。合併公司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 (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

	106.12.31	106.9.30
未逾期亦未減損	\$ 462,786	\$ 406,324
已逾期但未減損		
30天內	3,306	18,195
31至60天	2,364	797
61天以上	601	692
	<u>\$ 469,057</u>	<u>\$ 426,00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2) 備抵損失之變動：

	<u>106年1月至9月</u>	
期初餘額	\$	5,186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340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340)
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41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
期末餘額	\$	<u>4,736</u>

(六) 存貨

	<u>107. 9. 30</u>	<u>106. 12. 31</u>	<u>106. 9. 30</u>
商品存貨	\$ 119,115	\$ 107,153	\$ 126,949
原料	42,901	40,282	32,973
物料	31,529	28,376	25,894
半成品	16,561	22,345	20,583
製成品	103,634	121,982	104,463
	\$ <u>313,740</u>	\$ <u>320,138</u>	\$ <u>310,862</u>

1. 上列合併公司之存貨無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2. 合併公司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u>107年第3季</u>	<u>106年第3季</u>	<u>107年1月至9月</u>	<u>106年1月至9月</u>
存貨出售成本	\$ 449,331	\$ 265,762	\$ 1,073,724	\$ 788,805
存貨盤損淨額	1,046	1,213	3,281	952
存貨報廢損失	1,426	467	3,767	2,212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回升利益)	4,317	9,536	(764)	7,501
	\$ <u>456,120</u>	\$ <u>276,978</u>	\$ <u>1,080,008</u>	\$ <u>799,470</u>

(七) 預付款項

	<u>107. 9. 30</u>	<u>106. 12. 31</u>	<u>106. 9. 30</u>
預付貨款	\$ 156,512	\$ 25,383	\$ 22,291
其他	10,639	10,825	8,995
	\$ <u>167,151</u>	\$ <u>36,208</u>	\$ <u>31,286</u>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八) 子公司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9.30	106.12.31	106.9.30
本公司	Eu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投資控股	100%	100%	100%
本公司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投資控股	100%	100%	100%
本公司	花仙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批發零售業	100%	100%	100%
本公司	帝凱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批發零售業	60.199%	60.199%	60.199%
本公司	Farcent International (Asia)Co., Ltd.	加工生產	100%	100%	100%
本公司	Farcent Vina Co., Ltd.	買賣業務	65%	65%	—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Farcent Group (Mauritius) Co., Ltd.	投資控股	100%	100%	100%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揚倫(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買賣業務	100%	100%	100%
Farcent Group (Mauritius) Co., Ltd.	花仙子(廈門)日用化學品有限公司	加工生產	100%	100%	100%
Eu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蘇州花仙子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加工生產	100%	100%	100%
帝凱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Hero Power Ltd.	投資控股	70%	70%	70%
帝凱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Dikai Holding Corp.	投資控股	95%	95%	95%
Hero Power Ltd.	昆山世軒五金塑膠有限公司	製造、批發零售業	100%	100%	100%
Dikai Holding Corp.	帝凱(太倉)實業有限公司	加工生產	100%	100%	100%

上述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核閱。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由本公司、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及蘇州花仙子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以 91,176 仟元(泰銖 99,630 仟元)投資成立 Farcent International (Asia)Co., Ltd.，投資款項業於民國 106 年 7 月 25 日匯出，並於民國 106 年 7 月 27 日完成設立登記程序。Farcent International (Asia) Co., Ltd. 於民國 106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年 9 月 27 日辦理現金增資 344 仟元(泰銖 370 仟元)，由本公司全數認購，並於民國 106 年 10 月 27 日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3.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無。

(九)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 9. 30	106. 12. 31	106. 9. 30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註)	\$ 3,361	\$ —	\$ —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註)	10	—	—
評價調整	6,780	—	—
	<u>\$ 10,151</u>	<u>\$ —</u>	<u>\$ —</u>

(註)合併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依照其過渡性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上列合併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無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十)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 9. 30	106. 12. 31	106. 9. 30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註)	\$ —	\$ 3,361	\$ 3,36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註)	—	10	10
	<u>\$ —</u>	<u>\$ 3,371</u>	<u>\$ 3,371</u>

(註)合併公司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依照其過渡性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1. 上列合併公司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無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8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再取得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Farcent Enterprise (Thailand) Ltd. 24.32%股權(即 14,276 股)，該交易改變合併公司對該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視為處分交易處理，出售帳面金額 1,849 仟元，並認列處分利益 18,689 仟元，請參閱附註六(十一)。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7.9.30	106.12.31	106.9.30
Farcent Enterprise (Thailand) Ltd.	\$ 56,127	\$ 50,332	\$ 52,544

1. 上列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無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8 月 4 日以經董事會決議以 31,627 仟元向呂瑞芬女士等人再取得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Farcent Enterprise (Thailand) Ltd. 24.32% 股權(即 14,276 股)，投資款項業於民國 106 年 9 月 18 日付訖，並完成股權變更登記，取得該公司 40% 之股權，採權益法評價。前述交易改變合併公司對該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視為處分交易處理，請參閱附註六(十)。
3.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所有權權益比例及表決權比例：

	107.9.30	106.12.31	106.9.30
Farcent Enterprise (Thailand) Ltd.	40%	40%	40%

上述關聯企業業務性質及主要營業場所之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4. 採用權益法之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依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無。
5.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如下：

	107年第3季	106年第3季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	2,553 \$	378 \$	7,689 \$	378
其他綜合損益	978	—	1,127	—
綜合損益份額	\$ 3,531	\$ 378	\$ 8,816	\$ 37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1月至9月					
		期初餘額	增加	出售或報廢	重分類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轉換 之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u>成 本</u>							
土 地	\$	95,706	\$ 694,093	\$ —	\$ —	\$ 1,766	\$ 791,565
建 築 物		236,591	32,806	(1,919)	—	(6,448)	261,030
辦公設備		9,644	1,735	(799)	—	(94)	10,486
運輸設備		2,291	—	(207)	—	(301)	1,783
機器設備		53,088	1,223	(6,057)	498	(1,076)	47,676
租賃資產		6,232	—	—	(5,856)	—	376
出租資產		25,852	—	(160)	—	(472)	25,220
其他設備		52,070	4,061	(9,320)	7,650	(731)	53,730
未完工程		—	3,653	—	—	(122)	3,531
小 計		481,474	737,571	(18,462)	2,292	(7,478)	1,195,397
<u>累計減損</u>		(2,639)	—	—	—	—	(2,639)
<u>累計折舊</u>							
建 築 物		(58,739)	(8,612)	360	—	1,761	(65,230)
辦公設備		(7,617)	(1,187)	788	—	80	(7,936)
運輸設備		(2,156)	(121)	193	—	302	(1,782)
機器設備		(37,013)	(3,799)	5,397	—	684	(34,731)
租賃資產		(6,007)	(59)	—	5,786	—	(280)
出租資產		(16,850)	(1,885)	160	—	399	(18,176)
其他設備		(33,818)	(5,330)	5,968	(5,786)	464	(38,502)
小 計		(162,200)	(20,993)	12,866	—	3,690	(166,637)
淨 額	\$	316,635	\$ 716,578	\$ (5,596)	\$ 2,292	\$ (3,788)	\$ 1,026,121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06年1月至9月

	期初餘額	增加	出售或報廢	重分類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轉換 之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u>成 本</u>						
土 地	\$ 40,367	\$ 54,988	\$ —	\$ —	\$ —	\$ 95,355
建 築 物	249,943	—	(10,268)	—	(4,185)	235,490
辦公設備	8,867	1,113	(369)	—	(24)	9,587
運輸設備	2,306	—	—	—	(20)	2,286
機器設備	48,009	3,743	—	474	(436)	51,790
租賃資產	6,162	163	—	—	—	6,325
出租資產	23,735	674	(538)	930	(279)	24,522
其他設備	41,833	15,173	(1,038)	—	(207)	55,761
小 計	421,222	75,854	(12,213)	1,404	(5,151)	481,116
<u>累計減損</u>	<u>(6,659)</u>	<u>3,886</u>	<u>—</u>	<u>—</u>	<u>134</u>	<u>(2,639)</u>
<u>累計折舊</u>						
建 築 物	(50,153)	(8,681)	2,567	—	633	(55,634)
辦公設備	(6,113)	(1,427)	265	—	6	(7,269)
運輸設備	(1,826)	(251)	—	—	11	(2,066)
機器設備	(25,273)	(6,885)	—	—	160	(31,998)
租賃資產	(3,894)	(1,538)	—	—	—	(5,432)
出租資產	(15,117)	(1,788)	539	—	206	(16,160)
其他設備	(26,908)	(6,036)	666	—	107	(32,171)
小 計	(129,284)	(26,606)	4,037	—	1,123	(150,730)
淨 額	\$ 285,279	\$ 53,134	\$ (8,176)	\$ 1,404	\$ (3,894)	\$ 327,747

1.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

提折舊：

建築物	5年至56年
辦公設備	1年至7年
運輸設備	2年至5年
機器設備	1年至10年
租賃資產	3年至5年
出租資產	3年至10年
其他設備	1年至15年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2. 本公司因應未來業務發展所需，於民國 107 年 7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購買桃園市楊梅區土地及建築物供後續興建廠房，並業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3 日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總價款為 718,530 仟元。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尚未支付金額為 538,530 仟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業已完成上述不動產之過戶登記。
3. 上列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4. 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十三) 無形資產

	107 年 1 月至 9 月			
	期初餘額	增加	減少	期末餘額
<u>成 本</u>				
商標權	\$ 146,980	\$ —	\$ —	\$ 146,980
專利權	89,174	—	—	89,174
商譽	45,753	—	—	45,753
電腦軟體	9,304	300	(4,722)	4,882
小 計	291,211	300	(4,722)	286,789
<u>累計攤銷：</u>				
商標權	(46,149)	(11,126)	—	(57,275)
專利權	(40,105)	(7,597)	—	(47,702)
電腦軟體	(7,065)	(932)	4,722	(3,275)
小 計	(93,319)	(19,655)	4,722	(108,252)
淨 額	\$ 197,892	\$ (19,355)	\$ —	\$ 178,537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06年1月至9月			
	期初餘額	增加	減少	期末餘額
<u>成 本</u>				
商標權	\$ 146,980	\$ —	\$ —	\$ 146,980
專利權	89,174	—	—	89,174
商譽	45,753	—	—	45,753
電腦軟體	16,109	414	—	16,523
小 計	298,016	414	—	298,430
<u>累計攤銷：</u>				
商標權	(31,239)	(11,202)	—	(42,441)
專利權	(27,982)	(9,092)	—	(37,074)
電腦軟體	(11,313)	(2,642)	—	(13,955)
小 計	(70,534)	(22,936)	—	(93,470)
淨 額	\$ 227,482	\$ (22,522)	\$ —	\$ 204,960

-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攤提年限如下：
 

商標權	1年至9年
專利權	1年至18年
電腦軟體	1年至5年
- 上列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無提供作為擔保之情形。
-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係依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與產業水準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產業水準則參酌產品、資本額、營收等條件相近之同業市場價值評價計算而得。
- 管理階層根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與成長率。所採用之市場評價亦與市場相近同業一致。所採用之折現率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與現實市場對貨幣的時間價值。

(十四) 長期預付租金

	107.9.30	106.12.31	106.9.30
土地使用權	\$ 14,344	\$ 15,099	\$ 15,115

(十五) 其他資產

	107.9.30	106.12.31	106.9.30
<u>流動：</u>			
其他金融資產	\$ 140	\$ 113	\$ 228
待退回產品權利	11,912	—	—
暫付款	5,572	2,505	1,413
代付款	779	654	1,622
	<u>\$ 18,403</u>	<u>\$ 3,272</u>	<u>\$ 3,263</u>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款	\$ 2,505	\$ 4,045	\$ 619
其他金融資產	1,629	1,633	1,500
遞延費用	193	668	1,105
存出保證金	7,571	6,564	6,420
閒置資產	819	845	841
累計減損-閒置資產	(819)	(845)	(841)
合併借項	1,851	1,921	1,933
	<u>\$ 13,749</u>	<u>\$ 14,831</u>	<u>\$ 11,577</u>

上列合併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提供做為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六) 短期借款

	107.9.30	106.12.31	106.9.3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130,000	\$ 300	\$ —
利率區間	<u>1.05%</u>	<u>2.09%</u>	<u>—</u>

(十七) 應付公司債

	107.9.30	106.12.31	106.9.30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 21,600	\$ 142,800	\$ 142,8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93)	(2,001)	(2,463)
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21,507)	—	—
	<u>\$ —</u>	<u>\$ 140,799</u>	<u>\$ 140,337</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2 月 2 日在台灣發行 2,000 單位、利率為 0%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200,000 仟元。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2.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31.2 元(自民國 107 年 8 月 3 日起,轉換價格由 32.7 元調整為 31.2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民國 105 年 3 月 3 日至 108 年 2 月 2 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屆滿 2 年(民國 107 年 2 月 2 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 0.5%年收益率(以複利計算)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債券以現金贖回;滿兩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0025%。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後翌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民國 105 年 3 月 3 日至 107 年 12 月 24 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其後 30 個營業日內,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後翌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民國 105 年 3 月 3 日至 107 年 12 月 24 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其後任何時間,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除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及依贖回條款由本公司提前收回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到期時之利息補償金為面額之 1.5075%,實質收益率 0.5%),以現金一次償還。

3. 本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32%。權益組成部分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項下。

發行價款	\$ 200,000
權益組成部分	(7,3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420)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民國105年2月2日)	192,240
以有效利率1.32%計算之利息	5,823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76,556)
民國107年9月30日負債組成部分	\$ 21,507

4. 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債持有人已執行轉換之公司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債面額為 176,556 仟元，轉換之股數為 5,560 仟股。

(十八) 應付帳款

	107. 9. 30	106. 12. 31	106. 9. 3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 184,508	\$ 210,672	\$ 124,67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154	5,839	4,009
	<u>\$ 194,662</u>	<u>\$ 216,511</u>	<u>\$ 128,682</u>

(十九) 其他負債

	107. 9. 30	106. 12. 31	106. 9. 30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費用	\$ 169,475	\$ 128,404	\$ 125,310
-應付薪資	70,100	72,024	54,411
-應付房地款	544,561	—	—
-其他	11,676	9,192	5,944
合約負債	9,793	6,746	4,337
退款負債	20,785	—	—
預收款項	4,721	—	3,156
暫收款	616	924	1
代收款	2,748	2,138	2,039
應付租賃款	120	185	205
	<u>\$ 834,595</u>	<u>\$ 219,613</u>	<u>\$ 195,403</u>
<u>非流動：</u>			
遞延貸項	\$ 4,610	\$ —	\$ —
存入保證金	2,502	2,490	925
	<u>\$ 7,112</u>	<u>\$ 2,490</u>	<u>\$ 925</u>

(二十)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之國外子公司按當地政府所規定之退休金制度，

##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當地政府規定之比率提撥至獨立帳戶，合併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至 9 月止，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15,842 仟元及 4,644 仟元。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尚未支付予計畫之已到期提撥金額分別為 2,931 仟元、1,899 仟元及 1,911 仟元。該等金額已於資產負債表日後支付。

### 2.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1)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至 9 月止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第3季	106年第3季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營業成本	\$ —	\$ —	\$ —	\$ —
推銷費用	\$ 36	\$ 41	\$ 106	\$ 126
管理費用	\$ 28	\$ 32	\$ 85	\$ 94

(2) 最近期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精算評價，係由我國精算學會會員陳文賢先生進行精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相關之當年度與前期服務成本，係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6.12.31	105.12.31
折現率	1.00%	1.25%
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3) 合併公司預期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金額為 12 仟元。確定福利義務之平均存續期間為 10 年。

(二十一) 權益

1. 股本

	107. 9. 30	106. 12. 31	106. 9. 30
額定股數 (仟股)	63,900	63,900	63,900
額定股本	\$ 639,000	\$ 639,000	\$ 639,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 之股數 (仟股)	62,542	58,696	58,696
已發行股本	\$ 625,415	\$ 586,962	\$ 586,962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數為 6,390 仟股。

如附註六(十七)所述，本公司之公司債持有人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行使轉換權而增加股本為 38,453 仟元。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上述股本尚有 30,288 仟元未辦妥變更登記。

2. 資本公積

	107. 9. 30	106. 12. 31	106. 9. 30
股票發行溢價	\$ 217,582	\$ 131,138	\$ 131,138
員工認股權	1,645	1,645	1,645
認股權	792	5,241	5,241
受領股東贈與	21	—	—
	\$ 220,040	\$ 138,024	\$ 138,024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額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公司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任何用途。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上述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

之資本公積得按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發放現金。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股本總額相等為止，並得用以彌補虧損。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得撥充資本或現金分配。

4.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5.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當期淨利，除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經股東會決議後得分派股東紅利，惟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數 10%，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元/每股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 年度(註 1)	105 年度(註 1)	106 年度(註 2)	105 年度(註 3)
法定盈餘公積	\$ 18,048	\$ 17,140		
特別盈餘公積	8,457	9,570		
現金股利	135,002	125,359	\$ 2.27	\$ 2.17
	\$ 161,507	\$ 152,069		

註 1：上述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與民國 107 年 3 月 5 日及民國 106 年 2 月 22 日之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註 2：截至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因公司債持有人已執行轉換權而增加普通股 49 仟股，轉換後股數變更為 59,513 仟股，依民國 107 年 4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辦理配息率調整作業，故業於民國 107 年 7 月 9 日將配息率自每股股利 2.30 元調整為 2.27 元。

註 3：截至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止，因公司債持有人已執行轉換權而增加普通股 620 仟股，轉換後股數變更為 57,601 仟股，依民國 106 年 6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辦理配息率調整作業，故業於民國 106 年 7 月 10 日將配息率自每股股利 2.20 元調整為 2.17 元。

上述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二) 收入

	<u>107年第3季</u>	<u>106年第3季</u>	<u>107年1月至9月</u>	<u>106年1月至9月</u>
商品銷售收入	\$ 878,111	\$ 515,952	\$ 2,084,027	\$ 1,545,46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63,755)	(31,277)	(145,120)	(99,831)
	<u>\$ 814,356</u>	<u>\$ 484,675</u>	<u>\$ 1,938,907</u>	<u>\$ 1,445,629</u>

依商業慣例，合併公司接受廚具商品於專案活動結束後退貨並全額退款，考量過去累積之經驗，合併公司以最可能金額估計退貨率，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及相關待退回產品權利，分別帳列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7年第3季</u>	<u>106年第3季</u>	<u>107年1月至9月</u>	<u>106年1月至9月</u>
折舊及攤銷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914	\$ 9,060	\$ 20,993	\$ 26,606
之折舊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之攤銷	6,764	8,289	20,420	24,868
	<u>\$ 13,678</u>	<u>\$ 17,349</u>	<u>\$ 41,413</u>	<u>\$ 51,474</u>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137	\$ 7,405	\$ 15,678	\$ 21,692
營業費用	8,541	9,944	25,735	29,782
	<u>\$ 13,678</u>	<u>\$ 17,349</u>	<u>\$ 41,413</u>	<u>\$ 51,474</u>

員工福利費用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5,554	\$ 875	\$ 15,842	\$ 4,644
確定福利計畫	64	73	191	220
薪資、獎金及紅利等	72,787	60,073	208,206	172,429
	<u>\$ 78,405</u>	<u>\$ 61,021</u>	<u>\$ 224,239</u>	<u>\$ 177,29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9,266	\$ 18,077	\$ 57,135	\$ 45,789
營業費用	59,139	42,944	167,104	131,504
	<u>\$ 78,405</u>	<u>\$ 61,021</u>	<u>\$ 224,239</u>	<u>\$ 177,293</u>

- 依民國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民國 105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至 10%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提撥董事酬勞。民國 107 年 7 至 9 月及 1 至 9 月估列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分別為 6,895 仟元及 15,724 仟元；民國 106 年 7 至 9 月及 1 至 9 月估列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分別為 2,397 仟元及 7,035 仟元，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5 日及 106 年 2 月 22 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12,576	\$ 1,100	\$ 11,750	\$ 1,10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12,576	1,100	11,682	1,168
差異金額	<u>\$ —</u>	<u>\$ —</u>	<u>\$ 68</u>	<u>\$ (68)</u>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 上列員工酬勞均係以現金形式發放。

(2) 民國 105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已於民國 106 年 6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3. 上述有關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7年第3季</u>	<u>106年第3季</u>	<u>107年1月至9月</u>	<u>106年1月至9月</u>
當年度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29,235	\$ 14,368	\$ 64,257	\$ 43,332
以前年度之調整	—	(367)	108	262
	<u>29,235</u>	<u>14,001</u>	<u>64,365</u>	<u>43,594</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62)	—	(16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9,235</u>	<u>\$ 13,939</u>	<u>\$ 64,365</u>	<u>\$ 43,432</u>

2. 合併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差異列示如下：

	<u>107年第3季</u>	<u>106年第3季</u>	<u>107年1月至9月</u>	<u>106年1月至9月</u>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28,718	\$ 16,966	\$ 67,368	\$ 45,987
依稅法規定帳外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517	(2,678)	(7,836)	(7,67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354)	108	26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	—	—	4,725	4,147
土地增值稅	—	5	—	714
所得稅費用	<u>\$ 29,235</u>	<u>\$ 13,939</u>	<u>\$ 64,365</u>	<u>\$ 43,432</u>

3.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7. 9. 30</u>	<u>106. 12. 31</u>	<u>106. 9. 30</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所得稅退稅款	\$ 1	\$ 1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42,157	\$ 30,274	\$ 18,639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4.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7. 9. 30	106. 12. 31	106. 9. 3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	\$ 13

5. 截至民國107年9月30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5年度。

(二十五) 每股盈餘

	107年度第3季	106年度第3季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1.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91,789	\$ 52,692	\$ 198,654	\$ 138,316
減：特別股股利	—	—	—	—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利益	\$ 91,789	\$ 52,692	\$ 198,654	\$ 138,316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9,707	57,389	59,707	57,389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 1.54	\$ 0.92	\$ 3.33	\$ 2.41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利益	\$ 91,789	\$ 52,692	\$ 198,654	\$ 138,31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影響數	341	541	1,156	1,834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92,130	\$ 52,233	\$ 199,810	\$ 140,150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9,707	57,389	59,707	57,389
可轉換公司債加權平均影響股數(仟股)	3,517	5,686	3,517	5,686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63,224	63,075	63,224	63,075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 1.46	\$ 0.83	\$ 3.16	\$ 2.21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餘額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陳清琴 女士	本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
財團法人花仙子教育基金會 (以下簡稱花仙子教育基金會)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基金會代表人為同一人
十大投資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十大投資)	實質關係人
誼特實業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誼特公司)	實質關係人
Farcent Malaysia Sdn. Bhd. (以下簡稱 Farcent-Malaysia)	實質關係人
Farcent Enterprise(Thailand) Ltd. (以下簡稱 Farcent-Thailand)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於民國 106 年 9 月 19 日起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 營業交易

1. 銷貨

	107 年第 3 季	106 年第 3 季	107 年 1 月至 9 月	106 年 1 月至 9 月
關聯企業	\$ 25,552	\$ 21,793	\$ 74,688	\$ 71,947
實質關係人	8,446	6,429	26,768	15,215
	<u>\$ 33,998</u>	<u>\$ 28,222</u>	<u>\$ 101,456</u>	<u>\$ 87,162</u>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條件，與一般客戶尚無顯著差異情事。

2. 加工費

	107 年第 3 季	106 年第 3 季	107 年 1 月至 9 月	106 年 1 月至 9 月
實質關係人				
誼特公司	\$ 13,605	\$ 11,573	\$ 38,475	\$ 35,307
	<u>\$ 13,605</u>	<u>\$ 11,573</u>	<u>\$ 38,475</u>	<u>\$ 35,307</u>

合併公司委託誼特公司從事產品代工事宜之代工價格與付款條件議定，與一般廠商尚無顯著差異情事。

3. 應收帳款

	107. 9. 30	106. 12. 31	106. 9. 30
關聯企業	\$ 15,424	\$ 15,407	\$ 18,574
實質關係人	8,482	3,796	8,174
	<u>\$ 23,906</u>	<u>\$ 19,203</u>	<u>\$ 26,748</u>

4. 應付帳款

	107. 9. 30	106. 12. 31	106. 9. 30
實質關係人	\$ 10,154	\$ 5,839	\$ 4,009

5. 租金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至 9 月出租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予誼特公司，租金收入分別為 1,658 仟元及 1,666 仟元。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尚未收取款項(含稅)分別為 163 仟元及 196 仟元，分別帳列「其他應收款」及「應收帳款」項下。

6. 股利收入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Farcent-Thailand 於民國 107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決議發放現金股利泰銖 8,085 仟元，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獲配 3,021 仟元(泰銖 3,234 仟元)。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上述款項均已全數收訖。

7. 租金支出

合併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至 9 月向董事長蔡心心女士承租上海員工宿舍，租金支出分別為 827 仟元及 808 仟元。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預付租金分別為 0 仟元及 274 仟元，帳列「預付款項」項下。

合併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至 9 月向關係人陳清琴女士承租辦公室，租金支出分別為 216 仟元及 486 仟元。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上述款項均已全數付訖。

8. 捐贈支出

合併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至 9 月捐贈予花仙子教育基金會，捐贈支出均為 1,452 仟元。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上述款項均已全數付訖。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成員當年度之薪酬如下：

	107年第3季	106年第3季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短期福利	\$ 2,304	\$ 1,915	\$ 6,646	\$ 5,742
退職後福利	6	7	19	22
其他長期福利	—	—	—	—
股份基礎給付	—	—	—	—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八、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107 年、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提  
供資產作為擔保，其帳面價值及用途明細如下：

	107.9.30	106.12.31	106.9.30	用途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	\$ 726,899	\$ —	\$ —	銀行長期借款(附 註十一) 進口關稅保證金 及履約保證金等
其他金融資產 -非流動	1,629	1,633	1,500	
	<u>\$ 728,528</u>	<u>\$ 1,633</u>	<u>\$ 1,500</u>	

上述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購置桃園市場梅區之不動產，業於民國 107 年 10 月下  
旬經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核准其長期擔保借款，總貸款金額為 538,000  
仟元，並提供該筆不動產作為其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

十二、其他

(一)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07.9.30	106.12.31	106.9.30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註1)	\$ —	\$ 339	\$ 373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註1)	88,064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1)	10,151	—	—
以成本衡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註1)	—	82,504	22,79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1)	—	3,371	3,371
放款及應收款(註2)	—	969,693	845,38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3)	924,373	—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130,000	300	—
可轉換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21,507	140,799	140,337
應付票據及帳款	194,662	216,511	128,682
其他應付款	795,812	209,620	185,665
應付租賃款-流動	120	185	205
存入保證金	2,502	2,490	925

註1：合併公司自民國107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依照其過渡性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應收股利、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A.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公司股票。
- B. 保本型結構性商品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訂價模式決定。
- C.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金融機構遠期匯率報價及相對應之折現率衡量。
- D. 國內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以與標的相類似之指標類比公司之相關資訊作為測量價值之指標，並於此價值倍數基礎上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

107. 9. 30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保本型結構性商品	\$ —	\$ 86,129	\$ —	\$ 86,129
遠期外匯合約	—	1,209	—	1,209
國內上市(櫃)股票	726	—	—	726
	<u>\$ 726</u>	<u>\$ 87,338</u>	<u>\$ —</u>	<u>\$ 88,064</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0,141	\$ 10,14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0	10
	<u>\$ —</u>	<u>\$ —</u>	<u>\$ 10,151</u>	<u>\$ 10,151</u>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06.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39	\$ —	\$ —	339
106.9.30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73	\$ —	\$ —	373

### 3.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 4. 市場風險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且主要承擔美元及人民幣之外幣匯率風險。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且期末評價所採用之即期匯率結果與交易往來銀行之最終掛牌匯率差異不大，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07. 9. 30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053	30.551 (美元：新台幣)	\$ 62,732
美元		91	6.8814 (美元：人民幣)	2,782
美元		1,003	32.345 (美元：泰銖)	30,630
人民幣		3,127	4.4396 (人民幣：新台幣)	13,882
歐元		42	35.4972 (歐元：新台幣)	1,494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美元		108	30.551 (美元：新台幣)	3,293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元		16,824	30.551 (美元：新台幣)	513,987
泰銖		99,875	0.9445 (泰銖：新台幣)	94,332
泰銖		38,161	0.2128 (泰銖：人民幣)	36,053
越南盾		3,994,311	0.0013 (越南盾：新台幣)	5,193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433	30.551 (美元：新台幣)	43,794
美元		425	6.8814 (美元：人民幣)	12,974
人民幣		17,080	4.4396 (人民幣：新台幣)	75,827

106. 12. 31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491	29.848 (美元：新台幣)	\$ 74,348
美元		1,983	6.512 (美元：人民幣)	59,196
美元		1,000	32.61 (美元：泰銖)	29,861
美元		300	22,709 (美元：越南盾)	8,857
人民幣		661	4.5835 (人民幣：新台幣)	3,030
歐元		44	35.6743 (歐元：新台幣)	1,582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非貨幣性項目

以成本衡量之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美元 108 29.848 (美元：新台幣) 3,218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元 17,189 29.848 (美元：新台幣) 513,068

泰銖 95,032 0.9153 (泰銖：新台幣) 86,983

泰銖 38,281 0.1997 (泰銖：人民幣) 35,040

越南盾 4,425,792 0.0013 (越南盾：新台幣) 5,754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2,934 29.848 (美元：新台幣) 87,570

美元 788 6.512 (美元：人民幣) 23,527

106.9.30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920 6.647 (美元：人民幣)	\$ 58,183
美元		2,792 30.305 (美元：新台幣)	84,609
人民幣		1,512 4.5592 (人民幣：新台幣)	6,895
歐元		44 35.7417(歐元：新台幣)	1,585
美元		1,000 33.32 (美元：泰銖)	29,613
<u>非貨幣性項目</u>			
以成本衡量之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美元		108 30.305 (美元：新台幣)	3,267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元		16,678 30.305 (美元：新台幣)	505,430
泰銖		157,441 0.9095 (泰銖：新台幣)	143,193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509 30.305 (美元：新台幣)	76,045
美元		429 6.647 (美元：人民幣)	12,993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7年第3季		107年1月至9月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新台幣	1:1	\$ 10,233	1:1	\$ 16,172
人民幣	1:4.5928	(375)	1:4.5928	(936)
泰銖	1:0.9305	(466)	1:0.9305	207
越南盾	1:0.0013	33	1:0.0013	21
功能性貨幣	106年第3季		106年1月至9月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新台幣	1:1	\$ 305	1:1	\$ (3,673)
人民幣	1:4.4877	(1,294)	1:4.4877	(3,780)
泰銖	1:0.8916	35	1:1	35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人民幣、歐元、泰銖及越南盾匯率波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如於資產負債表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相關貨幣變動幅度1%，則損益將影響如下：

	107. 9. 30	106. 12. 31	106. 9. 30
變動1%對損益之影響	\$ 211	\$ 658	\$ 918

合併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合併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所從事之長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應付公司債非屬浮動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5.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係透過集中交易市場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下單交易，且係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合併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9月30日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合併公司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最大暴險金額係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合併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有類似之產業型態和地方區域，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則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

6.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7.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對於金融商品之操作及外幣計價之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均定期加以評估以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並控制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

8. 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為確保公司具有足夠且必要之財務資源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內之營運資金需求、資本支出、研究發展活動支出、股利支出、債務償還及其他營業需求。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編制合併財務報告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業已全數銷除。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參閱附註六(二)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

情形及金額：參閱附表七。

(二) 轉投資事業等相關資訊

1. 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權益者，應揭露其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參閱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告影響之有關資料：參閱附表七。

十四、部門資訊

(一) 應報導部門產生收入之產品與勞務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為生活用品部門、代理部門及其他部門，生活用品部門係製造各種芳香消臭劑、除濕劑及清潔劑等日用化學品，並銷售予各通路零售商。代理部門係代理各種家庭日常用品，並銷售予各通路零售商。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提供不同產品或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合併公司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二) 部門收入、營運結果及部門總資產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

析如下：

	107. 9. 30			
	生活用品部門 及其他部門	代理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463,981	\$ 474,926	\$ —	\$ 1,938,907
利息收入	3,242	—	—	3,242
收入合計	\$ 1,467,223	\$ 474,926	\$ —	\$ 1,942,149
利息費用	\$ 1,313	\$ —	\$ —	\$ 1,313
折舊與攤銷	\$ 40,786	\$ 627	\$ —	\$ 41,413
部門損益	\$ 109,934	\$ 104,157	\$ —	\$ 214,091
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6,127	\$ —	\$ —	\$ 56,127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增加數	\$ 738,688	\$ —	\$ —	\$ 738,688
部門資產	\$ 2,344,256	\$ 457,165	\$ —	\$ 2,801,421
部門負債	\$ 1,211,386	\$ 38,751	\$ —	\$ 1,250,137
	106. 9. 30			
	生活用品部門 及其他部門	代理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64,674	\$ 80,955	\$ —	\$ 1,445,629
利息收入	1,634	—	—	1,634
收入合計	\$ 1,366,308	\$ 80,955	\$ —	\$ 1,447,263
利息費用	\$ 1,880	\$ —	\$ —	\$ 1,880
折舊與攤銷	\$ 49,625	\$ 1,849	\$ —	\$ 51,474
部門損益	\$ 152,208	\$ 67	\$ —	\$ 152,275
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2,544	\$ —	\$ —	\$ 52,544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增加數	\$ 76,781	\$ 609	\$ —	\$ 77,390
部門資產	\$ 1,667,118	\$ 154,011	\$ —	\$ 1,821,129
部門負債	\$ 494,660	\$ 8,709	\$ —	\$ 503,369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截至民國 107

##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揭露之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淨利份額、處分原關聯企業權益利益、投資收益、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收入歸屬於地區時，係以企業收取現金之地區為基礎計算。非流動資產包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區	107 年第 3 季		106 年第 3 季		107 年 1 月至 9 月		106 年 1 月至 9 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中華民國	\$ 652,944	81	\$ 327,537	67	\$ 1,499,730	77	\$ 1,025,026	72
中國大陸	94,676	12	85,132	18	262,393	14	223,221	15
泰國	25,552	3	21,793	4	74,688	4	71,947	5
馬來西亞	8,445	1	27,394	6	26,914	1	49,638	3
日本	18,133	2	8,627	2	32,887	2	31,313	2
香港	7,979	1	6,429	1	21,590	1	15,215	1
澳洲	2,855	—	3,452	1	5,686	—	13,171	1
其他地區	3,772	—	4,311	1	15,019	1	16,098	1
	<u>\$ 814,356</u>	<u>100</u>	<u>\$ 484,675</u>	<u>100</u>	<u>\$ 1,938,907</u>	<u>100</u>	<u>\$ 1,445,629</u>	<u>100</u>

上列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 2. 非流動資產

地區	107. 9. 30		106. 9. 30	
	金額	%	金額	%
中華民國	\$ 976,114	80	\$ 284,723	52
中國大陸	188,481	15	209,834	38
泰國	57,105	5	54,989	10
	<u>\$ 1,221,700</u>	<u>100</u>	<u>\$ 549,546</u>	<u>100</u>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四)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 3 季及 1 月至 9 月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如下：

客戶	107 年第 3 季		106 年第 3 季		107 年 1 月至 9 月		106 年 1 月至 9 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客戶 A	\$ 341,562	42	\$ 49,275	10	\$ 550,282	28	\$ 147,242	10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附表一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 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金 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註 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 3)
													名稱	價值		
1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花仙子企業 股份有限公 司	其他應收款	是	USD 1,100	USD 700	USD 700	1.10%~ 1.20%	(註 2)	—	營運週轉	—	—	—	\$ 561,719	\$ 702,149
2	帝凱國際實 業股份有限 公司	帝凱(太倉) 實業有限公 司	其他應收款	是	USD 800	USD 400	USD 400	1.50%	(註 2)	—	營運週轉	—	—	—	561,719	702,149
3	蘇州花仙子 環保科技有 限公司	帝凱(太倉) 實業有限公 司	其他應收款	是	RMB 3,000	RMB 3,000	—	4.35%	(註 2)	—	營運週轉	—	—	—	561,719	702,149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3：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值 40%為限，總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值 50%為限。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附表二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公允價值	
花仙子企業(股)公司	國內上市(櫃)股票－鍊德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2,921.00	\$ 726	—	\$ 726	
花仙子企業(股)公司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Farcent Malaysia Sdn. Bhd.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0,000.00	10,141	18.00	10,141	
花仙子企業(股)公司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10	—	10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附表三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 金額 (註 1)	價款支付 情形 (含稅價)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 之參考 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移轉 日期	金額			
花仙子企業股 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楊梅 區土地及建 築物	107.7.13 交易簽約日	\$718,530	未付價款 \$538,530	台一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非關 係人	—	—	—	—	(註 2)	興建廠房	無

註 1：交易金額為契約總價款，其他相關費用另計。

註 2：依展基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鑑價報告之估價金額 826,839 仟元。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附表四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 比率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花仙子環保科技有 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 195,832	25%	當月 30 日結， 45 天票/匯款	(註 1)	正常	\$ (75,798)	36%	

註 1：進貨價格依其成本加成計價。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附表五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泰銖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Co., Ltd.	Samoa	投資業務	\$ 135,974 ( USD 4,078 )	\$ 135,974 ( USD 4,078 )	4,077,882	100%	\$ 195,473	\$ 6,045	\$ 6,061	子公司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Eu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Delaware, America	投資業務	\$ 260,314 ( USD 8,538 )	\$ 260,314 ( USD 8,538 )	854	100%	253,770	4,201	3,883	子公司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花仙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製造、批發零售業	\$ 5,000	\$ 5,000	500,000	100%	3,823	165	165	子公司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帝凱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製造、批發零售業	\$ 240,033	\$ 240,033	361,194	60.199%	248,767	56,025	23,341	子公司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arcent Enterprise (Thailand) Ltd.	泰國	買賣除濕劑、芳香劑、消臭劑、日用清潔用品及其他塑膠製品	\$ 33,476 ( THB36,978 )	\$ 33,476 ( THB 36,978 )	66,000	40%	56,127	19,223	7,689	關聯企業

(接次頁)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arcent Vina Co.,Ltd.	越南	買賣日用清潔用品等	\$ 5,850 (USD 195)	\$ 5,850 (USD 195)	註三	65%	\$ 5,193	\$ (863)	\$ (561)	子公司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arcent International (Asia) Co.,Ltd.	泰國	加工、生產製造	\$ 55,050 (THB 60,148)	\$ 55,050 (THB 60,148)	601,480	60.148%	55,796	(288)	(173)	子公司
蘇州花仙子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Farcent International (Asia) Co.,Ltd.	泰國	加工、生產製造	CNY 7,896 (THB 38,856)	CNY 7,896 (THB 38,856)	388,557	38.8557%	36,046	(288)	(112)	子公司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Co.,Ltd.	Farcent International (Asia) Co.,Ltd.	泰國	加工、生產製造	USD 30 (THB 996)	USD 30 (THB 996)	9,963	0.9963%	924	(288)	(3)	子公司
Farcent International (Samoa)Co.,Ltd.	Farcent Group (Mauritius)Co., Ltd.	Mauritius	投資業務	USD 3,193	USD 3,193	3,193,382	100%	119,471	2,101	註二	孫公司
帝凱國際實業股 份有限公司	Hero Power Limited	Samoa	投資業務	\$ 14,700 (USD 490)	\$ 14,700 (USD 490)	490,000	70%	18,922	424	註二	孫公司
帝凱國際實業股 份有限公司	Dikai Holding Corp.	Samoa	投資業務	\$ 29,684 (USD 950)	\$ 29,684 (USD 950)	950,000	95%	35,415	3,516	註二	孫公司

註一：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五。

註二：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註三：係有限公司。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附表六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 方 資 式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花仙子(廈門)日 用化學品有限公 司	加工、生產室內及 汽車用芳香劑、除 濕劑、除蟲劑及清 潔劑等日用化工產 品	USD 3,300	(註 1)	\$ 106,958 ( USD3,193 )	\$ —	\$ —	\$ 106,958 ( USD3,193 )	\$ 2,101 ( USD 70 )	100%	\$ 2,101 ( USD 70 ) (註 2)	\$ 119,495 ( USD 3,911 )	\$ —
蘇州花仙子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加工、生產除濕 劑、芳香劑、消臭 劑、日用清潔用品 及其他塑膠製品	USD 11,250	(註 1)	\$ 260,081 ( USD8,530 )	\$ —	\$ —	\$ 260,081 ( USD8,530 )	\$ 5,383 ( USD 18 )	100%	\$ 5,383 ( USD 180 ) (註 2)	\$ 264,019 ( USD 8,642 )	\$ —

(接次頁)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承前頁)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 方 資 式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揚倫(上海)貿易 有限公司	買賣除濕劑、芳香 劑、消臭劑、日用 清潔用品及其他塑 膠製品	USD 700	(註1)	\$ —	\$ —	\$ —	\$ —	\$ 6,457 ( USD 216 )	100%	\$ 6,457 ( USD 216 ) (註2)	\$ 52,588 ( USD1,721 )	\$ 36,433 ( USD1,170 )
昆山世軒五金塑 膠有限公司	塑膠包裝箱及容 器、塑膠零件、日 用塑膠雜品製造及 加工	USD 700	(註1)	\$ —	\$ —	\$ —	\$ —	\$ 424 ( USD 14 )	42.1393%	\$ 179 ( USD 6 ) (註2)	\$ 11,391 ( USD 373 )	\$ 17,499 ( USD 550 )
帝凱(太倉) 實業有限公司	塑膠包裝箱及容 器、塑膠零件、日 用塑膠雜品製造及 加工	USD 1,000	(註1)	\$ —	\$ —	\$ —	\$ —	\$ 3,516 ( USD 117 )	57.1891%	\$ 2,011 ( USD 67 ) (註2)	\$ 21,319 ( USD 698 )	\$ —

(接次頁)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承前頁)

註 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評價認列。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367,039 (USD11,723)	\$ 401,015 (USD 12,893)	\$ 842,579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附表七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 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 產之比率(註3)
0	花仙子企業(股) 公司	蘇州花仙子環保科 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淨額	24,747	銷貨價格由雙方協商決定，與 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1.28%
0	花仙子企業(股) 公司	蘇州花仙子環保科 技有限公司	1	進貨淨額	195,832	進貨價格依其成本加成計價。	10.10%
0	花仙子企業(股) 公司	蘇州花仙子環保科 技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75,798	按一般付款條件辦理。	2.71%
1	揚倫(上海)貿易 有限公司	蘇州花仙子環保科 技有限公司	3	進貨淨額	108,000	進貨價格依其成本加成計 價。	5.57%

(接次頁)

花仙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承前頁)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1	揚倫(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蘇州花仙子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28,159	按一般付款條件辦理。	1.0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